

证券代码：300779

证券简称：惠城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4-071

债券代码：123118

债券简称：惠城转债

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控股股东张新功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张新功先生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张新功	是	1	0.0000016%	0.0000005%	2023年6月27日	2024年7月9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张新功	是	8,602,999	13.95%	4.41%	2023年6月27日；2023年7月26日	2024年7月10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-	8,603,000	13.9500016%	4.4100005%	-	-	-

注：1、上述持股比例按四舍五入处理，可能导致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之和存在尾数不符的情况。

2、由于“惠城转债”正处于转股期，截至2024年7月10日，公司总股本为194,957,602股。

2、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股数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	------

	致行动人									
张新功	是	8,120,000	13.16%	4.17%	是	否	2024年7月9日	2026年9月9日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偿还债务。
合计	-	8,120,000	13.16%	4.17%	-	-	-	-	-	-

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。

3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张新功	61,684,350	31.64%	23,884,350	23,401,350	37.94%	12.00%	8,120,000	34.70%	29,680,000	23.93%
青岛惠城信德投资有限公司	15,159,900	7.78%	10,528,000	10,528,000	69.45%	5.40%	0	0	0	0
合计	76,844,250	39.42%	34,412,350	33,929,350	44.15%	17.40%	8,120,000	23.93%	29,680,000	69.16%

二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。

2、本次质押还款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，质押人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。

3、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、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5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股权质押的股票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

质押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；
- 2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；
- 4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11日